

##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权收购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书（二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郑州市思融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景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合称“交易对方”）签订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，以自有资金1,280.00万元人民币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千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千旭”）100%股权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上海千旭100%股权，上海千旭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，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签订《股权收购协议书》和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没有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书（二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#### 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上海千旭已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和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手续，并收到了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千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230MA1JXKF651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4、住所：上海市崇明区横沙乡富民支路58号A1-6000室(上海横泰经济开发  
区)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罗文武
- 6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300.0000万元整
- 7、成立日期：2016年08月01日
- 8、营业期限：2016年08月01日至2036年07月31日
- 9、经营范围：工程项目管理，企业管理咨询，商务咨询，财务咨询，品牌  
策划与推广，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（不得从事社会调查、社会调研、民意调查、  
民意测验），物业管理，环境艺术设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  
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千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六日